

闵行区2025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主要职能

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是代表、服务、管理各类残疾人共同利益的群团组织。

主要职能包括：

-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本市、本区关于残疾人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二）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关于残疾人事业的规划；参与研究、制定本区残疾人事业的有关政策。
- （三）做好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工作；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动员全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和帮助残疾人。
- （四）团结、教育残疾人；支持、帮助残疾人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 （五）为残疾人服务，组织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全方位工作，创造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 （六）加强对所属事业单位的管理和领导。加强与各专门协会和社会各界的联系，开展相关业务指导。
- （七）承担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有关残疾人工作的综合、协调、组织和服务等。
- （八）对有关残疾人事业的业务领域进行指导、管理；负责指导、管理本区各类残疾人群众团体的工作。
- （九）承办市残联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机构设置

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部门预算是包括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以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 1.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 2.闵行区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事业单位)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收入预算4294.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94.7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728.95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4294.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294.7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728.9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294.7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728.9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4年预算0万元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4年预算0万元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区财政要求，重残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重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项目调整为财政大预算代编项目，调减项目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培训支出”科目13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康复协调员、各类康复管理与服务人员培训、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及奖励。
2. “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5.5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3. “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18.2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67.72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费。
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34.1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缴纳职业年金。
6. “行政运行”科目254.85万元，主要用于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
7. “残疾人康复”科目1443.59万元，主要用于为各类残疾人康复服务支出，包括视力障碍康复、听力言语康复、残疾人社区康复、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残疾人养护服务补贴等项目支出。
8. “残疾人就业”科目809.31万元，主要用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残疾人助学补贴、残疾人教育、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等项目支出。
9. “残疾人体育”科目79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开展体育活动项目支出。
10.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科目1433.67万元，主要用于闵行区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残疾人残车经费、残疾人商业意外险、残疾人助残工作服务经费、残疾人三阳机构经费、城镇重残无业人员养老补助等项目支出。
11.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9.0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12.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36.0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闵行区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13. “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5.9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提取的职工医疗补助费。
14. “住房公积金”科目51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5. “购房补贴”科目33.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编人员每月的房贴发放。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2,947,768.60	一、教育支出	130,000.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947,768.6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60,928.60
2、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0,888.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845,952.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42,947,768.60	支出总计	42,947,768.60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60,928.60	41,460,928.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688.00	1,256,688.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20.00	55,32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520.00	182,5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232.00	677,232.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616.00	341,616.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0,204,240.60	40,204,240.60			
208	11	01	行政运行	2,548,486.60	2,548,486.60			
208	11	04	残疾人康复	14,435,900.00	14,435,900.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8,093,144.00	8,093,144.00			
208	11	06	残疾人体育	790,000.00	790,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4,336,710.00	14,336,7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888.00	510,88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0,888.00	510,888.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80.00	90,48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600.00	360,60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808.00	59,8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5,952.00	845,952.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5,952.00	845,95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9,952.00	509,952.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36,000.00	336,000.00			
合计				42,947,768.60	42,947,768.60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60,928.60	7,510,693.60	33,950,23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688.00	1,256,688.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20.00	55,32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520.00	182,5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232.00	677,232.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616.00	341,616.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0,204,240.60	6,254,005.60	33,950,235.00
208	11	01	行政运行	2,548,486.60	2,548,486.60	-
208	11	04	残疾人康复	14,435,900.00		14,435,900.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8,093,144.00		8,093,144.00
208	11	06	残疾人体育	790,000.00		790,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4,336,710.00	3,705,519.00	10,631,19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888.00	510,88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0,888.00	510,888.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80.00	90,48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600.00	360,60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808.00	59,8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5,952.00	845,952.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5,952.00	845,95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9,952.00	509,952.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36,000.00	336,000.00	
合计				42,947,768.60	8,867,533.60	34,080,235.00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947,768.60	一、教育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60,928.60	41,460,928.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0,888.00	510,888.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845,952.00	845,952.00		
收入总计	42,947,768.60	支出总计	42,947,768.60	42,947,768.60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30,000.00		130,000.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60,928.60	7,510,693.60	33,950,23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688.00	1,256,688.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20.00	55,32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520.00	182,5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232.00	677,232.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616.00	341,616.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40,204,240.60	6,254,005.60	33,950,235.00
208	11	01	行政运行	2,548,486.60	2,548,486.60	
208	11	04	残疾人康复	14,435,900.00		14,435,900.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8,093,144.00		8,093,144.00
208	11	06	残疾人体育	790,000.00		790,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4,336,710.00	3,705,519.00	10,631,19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888.00	510,88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0,888.00	510,888.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80.00	90,48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600.00	360,60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808.00	59,8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5,952.00	845,952.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5,952.00	845,95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9,952.00	509,952.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36,000.00	336,000.00	
合计				42,947,768.60	8,867,533.60	34,080,235.00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58,220.00	7,858,220.00	
301	01	基本工资	900,924.00	900,924.00	
301	02	津贴补贴	1,082,400.00	1,082,400.00	
301	03	奖金	895,500.00	895,5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408,468.00	2,408,468.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7,232.00	677,232.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616.00	341,616.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080.00	451,08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808.00	59,808.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240.00	21,24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9,952.00	509,952.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000.00	51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113.60		765,113.60
302	01	办公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2	印刷费	2,000.00		2,000.00

302	04	手续费	200.00		200.00
302	05	水费	18,000.00		18,000.00
302	06	电费	48,000.00		48,000.00
302	07	邮电费	22,000.00		22,000.00
302	11	差旅费	37,000.00		37,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0,000.00		30,000.00
302	14	租赁费	12,600.60		12,600.60
302	16	培训费	6,000.00		6,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10,000.00
302	26	劳务费	6,000.00		6,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000.00		20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14,393.00		114,393.00
302	29	福利费	133,920.00		133,9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82,000.00		82,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00.00		23,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200.00	238,200.00	
303	02	退休费	237,840.00	237,840.00	
303	09	奖励金	360.00	36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00		6,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0.00		6,000.00
合计			8,867,533.60	8,096,420.00	771,113.60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00		1.00				34.32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万元，比2024年预算1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0万元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0万元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0万元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0万元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2024年预算1万元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4.32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780.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80.78万元。

2025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19.9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119.98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2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5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9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408.0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为本区残疾人购买商业人身意外保险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本市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09〕10号）要求，逐步引入商业保险机制，作为残疾人保障制度的有益补充。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残疾人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要求，引导商业保险机构对残疾人实施优惠保险费率，鼓励开发适合残疾人的补充养老，补充医疗等商业保险产品。为进一步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残疾人事业，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逐步引入商业保险机制，落实残疾人社会保险制度，提高残疾人的保障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参考本市其他区的做法，引进具有良好资质的保险机构，通过政府购买、公开招投标的形式，为本区符合条件的持证残疾人购买团体意外人身商业保险。

二、立项依据

自2014年起，区残联通过政府采购形式，引进具有良好资质的保险机构，为本区户籍并持有有效残疾人证的残疾人购买团体意外保险，项目操作成熟，立项依据充分。

（1）根据《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本市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09〕10号）要求，逐步引入商业保险机制，作为残疾人保障制度的有益补充。

（2）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残疾人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要求，引导商业保险机构对残疾人实施优惠保险费率，鼓励开发适合残疾人的补充养老，补充医疗等商业保险产品。

三、实施主体

1、项目预算主管单位：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负责提供区内残疾人名单及相关信息，编制项目预算、按程序完成预算申报、按财政批复的采购方式实施政府采购、监督项目的实施、负责项目的经费的申请，组织各街镇、工业区残联向残疾人宣传保险政策，并接待残疾人及其家属关于意外险的业务咨询来访、来电，为残疾人及其家属办理理赔提供帮助，监督项目的实施情况并报告本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资金拨款单位：闵行区财政局

接受预算执行部门提出的款项拨付申请，对预算资金进行安排、管理及监督。

3、提供服务的第三方单位：中标保险公司

根据合同，完成残疾人商业人身意外保险和理赔工作；印制残疾人商业人身意外保险宣传册，向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相关经办人员以及各街镇、工业区残联工作人员进行保险业务培训；派遣专职理赔工作人员到相关街镇阳光家园驻点开展保险单证资料收集服务，方便附近的残疾人就近上门交付保险理赔单证。承保保险公司定期向区残联上报残疾人保险理赔数据，分析出险原因。

4、项目实施辅助单位：闵行区各街镇、工业区残联

为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实施本项目提供配合辅助工作，包括向残疾人宣传保险政策，完成投保人员的排摸、核定，向保险公司定期报送新增以及户口迁入闵行区的持证残疾人员名单等。

5、项目受益人：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且残疾人证关系也在本区的残疾人。

闵行区持证残疾人发生事故时，可拨打保险公司办公电话或保险公司24小时服务热线进行咨询，提供保险公司要求的理赔材料，向保险公司申请赔付。

四、实施方案

1、项目活动内容

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规定，对区内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购买商业人身意外保险。各街、镇、莘庄工业区残联主要负责配合区残联完成投保人员的排摸、核定，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开展招标投标工作，确定承保公司，与承保公司磋商，确定人数和保费金额，签订合作协议，按照协议内容完成保费支付。

2、项目实施计划

(1) 项目实施的主要时间节点

由于2024年已开展此项目集中采购招标投标工作，本项目为一次采购两年有效，2025年财政预算批复后，按照合同约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开展保费的支付，主要流程与时间节点如下：

(1)8月初，根据2025年7月31日残疾人信息库实有人数，确定2025年8月1日-2026年7月31日保险期限内投保人数和项目资金；

(2)8月份，与保险公司确认人数以及资金，开展政府采购线上合同的确认审核流程；

(3)8-9月，保险公司提供团体险保单，印制保险宣传折页；

(4)9月，根据各个街镇上报到区残联的每月新增残疾人及外区迁入残疾人信息数据，确定超合同约定新增残疾人补缴人数及总保费，和承保的保险公司进行确认，开展新增人员线下保险合同的签订工作及资金支付；

(5)9月底前，完成项目线上合同续签，完成项目的资金支付。

(2) 主要工作流程

保险有效期内新增、户口迁入闵行区的持证残疾人，由各街镇、工业区残联相关人员与保险公司联系，至少每2月提供一次投保名单。保险公司以新增人员《残疾人证》签发日期为准，以户口迁入人员《残疾人证》上的迁入日期为准，将新增、户口迁入闵行区的持证残疾人列入投保范围。

闵行区残联与保险公司签订协议后，保险公司需要设计、印制《闵行区残疾人团体意外险服务指引》手册，并上门为闵行区有需求的街镇残联相关人员及居委干部等人提供业务培训；闵行区残联召开保险专项业务会议，向各街镇残联部署保险宣传工作；各街镇残联通过组织下属村（居委）将《保险服务指引》发放到每一位残疾人，区残联通过区残联公众微信号，将《闵行区残疾人团体意外险服务指引》公布在网上，将残疾人保险政策在最大程度上宣传到位，使区内残疾人及其家属知晓本项政策，使残疾人在发生意外时可以申请保险赔付。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的周期为2025年1月-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度本项目预算安排6,435,700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七、绩效目标

1、项目的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保障待遇，切实改善残疾人生活,减轻残疾人及其家庭的后顾之忧，为本区新增残疾人购买一份商业人身意外险，给予残疾人在住院、重大疾病、意外等事故发生后，使他们获得一份保障，减轻残疾人及其家庭的后顾之忧。

2、年度目标

通过为全区持证残疾人购买商业人身意外保险，残疾人商业人身意外险资质符合率达100%，残疾人保险覆盖率达100%，残疾人保障体系完善达基本完善，受益残疾人的满意度达85%以上，购买保险种类准确性达到准确，从而能够保障项目延续且正常运行。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残疾人养护服务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

为有效解决重残无业人员的家庭实际困难，促进其生活质量的提高，从2004年起，对本市有需求的重残无业人员实施机构养护试点工作，即通过依托社区福利院等专门机构，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对本市有需求的重残无业人员实施机构养护服务。

2006年“为3500名重残无业人员提供机构养护服务”被列为本市政府实事项目，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海市民政局、上海市财政局印发《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沪残联〔2006〕50号），为符合养护服务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入住市残联约定的养护服务机构的，每人每月给予400元补贴；对养护服务机构利用空余床位为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床位补贴标准为500元/年/床。

2014年，市残联、市民政、市财政印发《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号），对养护服务机构利用空余床位为残疾人提供养护服务的，床位补贴标准由原500元/年/床调整为1000元/年/床。

2021年，市残联、市民政、市财政印发《关于调整本市困难残疾人机构养护服务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21〕29号），重残无业人员入住符合条件的机构，养护服务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700元上调至1200元；8-16周岁困难重度残疾未成年人入住符合条件的机构，养护服务补贴标准调整为从每人每月1000元上调至1500元。

根据上述文件，为了进一步缩小残疾人的生活状况与社会平均水平的差距，改善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的物质条件和社会环境，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设立了“残疾人养护服务补贴”项目，为重残无业人员、8-16周岁困难重度残疾未成年人机构养护服务补贴和养护服务机构床位补贴的发放提供经费保障。2009年起，市残联与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文明办和市志愿者协会印发《关于下发上海市残疾人居家养护实施方案的通知》（沪残联〔2009〕39号），在原“7259帮老助残行动”项目和残疾人居家养护补贴试点基础上，启动了一项旨在为重残无业人员提供居家养护补贴的项目，即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选派有爱心的志愿者或服务人员每天上门1小时为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料理家务和生活护理等居家养护服务。

2、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

重残无业人员生活不能自理，靠家人或亲属的照料得以生存，不仅给他们的家庭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而且也带来很大的精神压力，为重残无业人员和8-16岁少年儿童提供机构养护、居家养护等服务，能很大程度减轻重残无业人员家庭经济负担，通过一系列的政策补助，让家属得到了解放，残疾人找回了生活的信心，生活得更尊严。

3、项目的可行性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内容是对经审核符合条件的重残无业人员、8-16岁残疾少年儿童提供养护服务，减轻家庭经济压力；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对各街镇居家养护服务开展情况进行评估；管理措施及流程也已成熟，保障了项目的正常运行。

二、立项依据

2025年本项目政策依据如下：

- 1、《关于调整本市困难残疾人机构养护服务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21]29号；
- 2、《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的通知（沪残联[2006]50号）；
- 3、《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养护床位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4]2号）；
- 4、《关于下发上海市残疾人居家养护实施方案的通知》（沪残联[2009]39号）；
- 5、《关于调整阳光心园和重残无业人员保险购买工作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 1、项目实施的范围和对象：闵行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 2、财政拨款部门：闵行区财政局
- 3、项目实施单位：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 4、项目协作单位：各街镇残联，主要负责残疾人情况的排摸，补贴申请人员的初审及申报
- 5、项目受益方：各街镇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四、实施方案

1、项目活动内容

- (1) 8-16岁残疾儿童养护补助：为我区入住在机构内的8-16周岁贫困重度残疾少年儿童发放补助1500元/人/月。
- (2) 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补贴：为闵行区入住在机构内的残疾人发放补助1200元/人/月。
- (3) 春节走访慰问入住养护机构残疾人，并发放200元/人慰问品。
- (4) 为重残无业人员购买机构养护意外伤害险，价格标准50元/人。
- (5) 街镇居家养护服务工作评估：提供居家养护服务的街镇、第三方机构每年进行评估，预算80000元；出具居家养护终期评估报告。
- (6) 养护床位补贴：1000元/床。用于补贴养护机构床位补贴。

2、项目实施计划：

- (1) 2025年初，区残联对上年项目资金进行清算，确定当年财力结算下达金额，向区财政提出申请，区财政审核通过后，区残联与区财政会签财力结算下放通知给各镇。
- (2) 2025年9月，为重残无业人员购买机构养护意外伤害险。
- (3) 2025年10月前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对各街镇开展的居家养护服务开展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估，出具居家养护终期评估报告。
- (4) 各街镇残联全年受理残疾人提出的机构养护服务申请，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并在规定时限内报送区残联复审，复审通过后各街镇残联通知申请人，按规定时间进行结算补贴。
- (5) 各街镇残联春节期间对机构养护的残疾人进行走访、并发放慰问品。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的周期为2025年1月-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度本项目预算安排397.28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其中区级部门预算资金373.9万元，区镇财力结算资金23.38万元。

七、绩效目标

1、项目的总体目标

为逐步实现残疾人“人人享受康复服务”，进一步缩小残疾人的生活状况与社会平均水平的差距，以改善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的物质条件和社会环境目标，通过依托养护基地、社会养老机构、第三方社会组织等专门养护服务机构，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本市老养残家庭、重残无业人员等提供居家养护及机构养护服务，满足本市残疾人日益增长的养护需求，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改善生活环境，减轻其家属的生活负担，增加社会对残疾人的关注。

2、项目的具体目标

通过对机构养护服务发放补贴、慰问入住养护人员等工作，提升残疾人的生活，提高残疾人养护康复情况。使受补养护机构的残疾人的满意度达90%，建立健全购买服务考核机制。

3、阶段性工作目标

及时、准确地向残疾人发放机构养护服务补贴，监督各街镇做好残疾人居家养护服务工作，满足残疾人的养护需求，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改善生活环境，减轻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后勤保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是由闵行区政府批准的由残疾人及其亲友和残疾人工作者组成的人民团体，是闵行区各类残疾人的统一组织。以弘扬人道主义思想，发展残疾人事业，促进残疾人平等、充分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社会物质文化成为宗旨。闵行区残联具有“代表、服务、管理”三种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帮助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承担政府委托的任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2014年10月，区残联搬迁至莘建路131号独立运行，采购物业公司后勤保障服务。

2、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区残联搬迁至莘建路131号独立运行后，为确保区残联机关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需要购买后勤保障服务，以提供安保、保洁、绿化等物业服务，促进区残联机关运行平稳，以更好地开展服务保障残疾人工作，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

3、项目的可行性：通过为政府购买服务实现项目目标，对区残联机关办公区域提供物业服务，由物业公司聘请安保人员对区残联机关做好日常安保、巡楼巡检、信件收发等工作。聘请保洁人员对日常卫生进行保洁。对机关办公区域内的绿化进行养护，对设备设施进行维护维修等。每年12月左右开展下一年度项目比选招标，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操作采购，完成线上、线下合同签订。

二、立项依据

1、《关于核准区残联办公用房面积的复函》（闵机管〔2013〕58号）。

2、区国资委、区机管局、区残联、区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商讨的会议纪要《关于协调区残联办公用房会议纪要》

3、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闵府抄〔2014〕219号）。

三、实施主体

1、项目预算主管单位：闵行区残疾人联合会

编制项目预算、按程序完成预算申报、按财政批复的采购方式实施政府采购、监督项目的实施、负责项目的经费的申请。

2、资金拨款单位：闵行区财政局

做好项目的资金预算审批和监督工作。

3、提供服务的第三方单位：中标物业公司

根据区残联制定的工作方案，完成日常物业管理工作。2025年1月开展服务工作，安保、保洁人员到位上岗，日常设备设施维修服务保障，绿化保养安排。

四、实施方案

1、2024年12月申请提请开展下一年度项目采购。

2、2025年1月签订项目合同书。

- 3、2025年1月开展服务工作，安保、保洁人员到位上岗，日常设备设施维修服务保障，绿化保养安排。
- 4、每季度进行费用支付。
- 5、开展工作季度工作会议。
- 6、年末开展项目总结。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的周期为2025年1月-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度本项目预算安排63.0966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七、绩效目标

1、项目的总体目标

完成2025年部门的物业保障工作，主要包括：保障部门内设备正常、无事故隐患运行，有专门的保养检修制度和应急方案；保证部门整洁、无垃圾；处理各项应急响应事件及突发事件；无重大安全事故，无投诉事件发生，使单位的开放服务管理工作更加精细化，有效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从而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和秩序。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